

证券代码：603105

证券简称：芯能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5-044

转债代码：113679

转债简称：芯能转债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芯能转债”可选择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期间：2025年8月14日-2025年8月20日
- 回售有效申报数量：10张
- 回售金额：1,004.00元（含当期应计利息，含税）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5年8月25日。

一、本次可转债回售的公告情况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7日披露了《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芯能转债”可选择回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并分别于2025年8月9日、2025年8月14日、2025年8月20日披露了关于“芯能转债”可选择回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25-040号、2025-041号、2025-042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本次回售的可转债代码为“113679”，回售价格为100.40元/张（含当期利息）。“芯能转债”的回售申报期为2025年8月14日至2025年8月20日，回售申报已于2025年8月2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结束。

二、可转债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一）回售结果

“芯能转债”的回售申报期为2025年8月14日至2025年8月20日，回售价格为100.40元/张（含当期利息）。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

据，本次“芯能转债”回售申报期内，回售的有效申报数量为 10 张，回售金额为 1,004.00 元。公司已根据回售的有效申报数量将回售资金足额划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账户，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发放日为 2025 年 8 月 25 日。

（二）回售的影响

本次“芯能转债”回售不会对公司现金流、资产状况、股本情况等方面造成影响。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

根据相关规定，未回售的“芯能转债”将继续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

特此公告。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5 日